

碩士班暨碩專班專題討論課程實施說明

- 一、 專題討論課程選課由系辦統一以人工加選方式辦理。
- 二、 每位同學每學期均需聆聽至少 20 場演講，至少 6 場專題演講及 14 場分組演講。
- 三、14 場分組演講系辦將於加退選結束後公告於系網頁，上課方式為每位同學均需上台報告論文一次。
 - (1) 同學除聆聽自己課程的演講場次並需聆聽其他組別的場次以滿足規定之 14 場分組演講。
 - (2) 同學於第一次上課時到系辦領取演講簽到表，每次聆聽分組演講都請授課教師於簽到表上簽名，並於學期終了時依系辦公告繳回演講簽到表。
- 四、系上每學期安排至少 6 場專題演講，演講時間將隨時公告於系網頁。
 - (1) 專題演講每位同學均須到場聆聽，並當場撰寫心得報告，演講後由助教收回繳至授課教師處。
 - (2) 同學記得於演講結束後請現場助教於演講簽到表上蓋系章。

詳細規定請參閱資工系網頁課程研究所專題討論實施公告